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6月30日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于6月27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其中独立董事2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申万秋先生召集和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申万秋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人员组成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具体选举及组成情况如下：

选举陈武朝先生、郑光远先生、申万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陈武朝先生为主任委员（会议召集人）。

选举郑光远先生、陈武朝先生、申万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郑光远先生为主任委员（会议召集人）。

选举郑光远先生、陈武朝先生、申万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郑光远先生为主任委员（会议召集人）。

选举申万秋先生、陈武朝先生、郑光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申万秋先生为主任委员（会议召集人）。

以上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决定聘任魏法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及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高晋占先生、蔡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吴菊敏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发展的需要，决定聘任王一博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处理相关事务，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吉波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经理，协助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处理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申万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70 年 4 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入选清华 MBA 教育 20 年 20 人。曾工作于中国邮电工业总公司、清华大学与企业合作委员会。2009 年 5 月被聘为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企业家协会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关村科技园区 20 周年突出贡献奖获得者。2001 年 2 月创办北京海兰信数据记录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现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海兰信（香港）航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海兰天澄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海兰船舶电气系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申万秋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

- （1）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 （2）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3）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
- （4）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5）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 （6）《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
- （7）与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魏法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69 年 9 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河北圣雪医药糖业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曾荣获中国航海科技二等奖、北京市科学技术二等奖。2001 年 4 月加入北京海兰信数据记录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现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北京海兰信船舶设备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海兰加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北

京海兰弘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海兰盈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魏法军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

- (1)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 (2)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3) 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
- (4)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5) 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 (6)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
- (7) 与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陈武朝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70 年 1 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获博士学位，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现任清华大学会计研究所副教授、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神州绿盟信息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武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以下情形：

- (1)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 (2)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3) 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
- (4)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5) 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6)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

(7) 与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郑光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70 年 12 月，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学院，获法律硕士学位，律师，统计师。曾先后就职于国家统计局计算中心、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北京市天宁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现任北京汉达律师事务所律师、中国管理科学学会理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郑光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以下情形：

(1)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2)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3) 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

(4)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 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6)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

(7) 与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高晋占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46 年 2 月，毕业于清华大学自动化系，获博士学位。曾于 1979 年-1982 年赴荷兰 Delft 大学进修，历任清华大学自动化系讲师、副教授、教授，曾任清华大学自动化系学术委员会委员。高晋占先生于 2001 年起担任本公司技术顾问，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高晋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以下情形：

- (1)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 (2)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3) 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
- (4)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5) 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 (6)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
- (7) 与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蔡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67 年 9 月，美国圣利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武汉理工大学航海技术专业学士。曾任中远集团广州远洋公司船舶报务主任、广州通信导航有限公司销售经理、武汉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企划部经理。2001 年 5 月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市场部经理、营销总监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海事事业部总经理。

蔡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以下情形：

- (1)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 (2)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3) 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
- (4)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5) 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6)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

(7) 与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吴菊敏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75 年 10 月，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获学士学位。曾就职于北京豪杰软件公司，2001 年 10 月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市场策划专员、办公室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吴菊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以下情形：

(1)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2)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3) 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

(4)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 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6)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

(7) 与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王一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84 年 9 月，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获工学学士学位。2008 年 7 月加入公司，现就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王一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吉波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74 年 12 月，中国注册会计师，自 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8 月工作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限公司。2011年2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经理。

吉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